

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

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本智能”“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 辅导人员

天风证券委派易斌、许刚、蔡晓菲、汪寅生、周健雯组成辅导工作小组,开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辅导工作。其中,易斌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负责协调辅导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以上人员均为天风证券正式员工,具有从事证券承销业务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技能和较强的敬业精神,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二) 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次辅导期间为2022年10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持续对盛本智能开展辅导,梳理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关注业务开展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辅导小

组通过查阅、分析盛本智能提供的书面资料，结合公司具体情况，采用了具体问题沟通讨论、提供专业咨询、自学法规等多种方式进行辅导。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次辅导期间，辅导小组按照已制定的辅导计划及实施方案，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开展了如下工作：

1、辅导小组与公司就业务开展情况做了进一步沟通，主要沟通内容包括应收账款情况和毛利率情况等。辅导小组关注了公司应收账款的收回情况以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同时，关注了原材料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下降的情况，并与公司管理层做了进一步沟通，督促公司采取相关措施，提高公司业务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

2、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学习 IPO 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增强公司管理人员的法律意识和风险意识，督促其增强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能力。

3、辅导小组向公司传达最新的监管政策、动态以及最新的资本市场监管案例，加深接受辅导人员对于现阶段我国资本市场与监管政策的认识与理解；向接受辅导人员强调信息披露的重要性，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

4、针对公司的业务开展情况、实际盈利水平，沟通 IPO 推进计划，督促公司严格规范业务运作，及时与辅导小组沟通业务开展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5、协助公司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内控制度。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亦参与辅导，帮助公司规范财务问题和法律问题，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前期辅导期内，疫情对公司业务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业务相对正常运行，但公司的盈利水平和整体抗风险能力相对薄弱。为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公司进一步夯实主营业务，通过向子公司增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等方式，不断拓展公司业务覆盖范围。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目前公司业务逐步回暖，但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仍需提升。一方面，公司应深耕主营业务，在业务开展良好的领域扩大业务规模，提升收入水平；另一方面，公司需关注应收账款的收回风险、毛利率下降等风险，通过引进新供应商、替换原材料等方式降低成本、提高毛利率，以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天风证券将继续安排易斌、许刚、蔡晓菲、汪寅生、周健雯组成辅导小组，负责盛本智能的具体辅导工作。辅导机构将按照既定的辅导计划和方案，持续履行辅导义务，下一步主要完成以下工作：

第一，关注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盈利情况，关注公司的营业收入、毛利率等关键财务指标，按实际情况推进 IPO 计

划；

第二，督促公司关注应收账款的收回风险和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第三，进一步对公司的各项业务情况进行梳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规范，对业务开展过程中出现的新问题及时与公司进行沟通并予以规范处理，保证公司持续规范运行；

第四，督促公司相关人员进一步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并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处理各类问题；

第五，督促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进行财务处理、严格按照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流程控制，保证财务规范性和内部控制规范性。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易 貳

2023年1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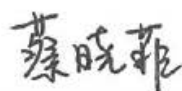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许刚' (Xu Gang),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许刚

2023年1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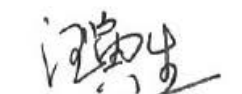


蔡晓菲

2023年1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汪寅生

2023年1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周健雯

2023年1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上海盛本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四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3年1月6日

